

#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

The Alliance of Educare Trade Unions

發行人：簡瑞連

編輯：郭明旭、吳姿靜、李曼君、買寶玉、黃雅雪、梁美詩、蔡志杰

E-mail：aetu2011@gmail.com

2022.5月訊專輯

通訊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維新路 124 號 9 樓之 1

電話：07-7408133 / 傳真：07-7407188

郵政劃撥：42281695

網站：<http://tw.aetutw.org/>

FB 粉絲團：【[AETU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

顧問：邱毓斌、黃育德、劉思龍、孫友聯、田晉杰

## 立法院修法，工會持續倡議保障工作者權益

立法院在 2022 上半年之會期中，開始逐條審查「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草案」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修正草案」。在此過程中，工會與托育政策催生聯盟緊密聯繫，不斷就基層教保工作者的權益，持續向立法委員們提出修法訴求，期間還臨時發動一次網路連署，直接將基層工作者的心聲傳達給教育部與立法委員。本次會期已經於 5 月 31 日結束，修法過程中雖有若干委員支持我們的訴求，但行政院版多數條文仍然獲得三讀通過。

此次修法結果，並未能符合我們對於保障工作者權益的訴求，等待立法院公布完整之修正條文之後，工會將會就新修正規範對工作者權益之影響，再加以整理向大家說明。對於接下來相關子法的修訂過程，工會亦將持續與各民間團體合作，共同爭取參與子法修訂的諮詢會議，繼續將我們的訴求帶進子法的修正討論。

### 第一線教保人員期待權益被重視：

- 「請正視教保服務人員」
- 「關於教保人員的工作權益，教育部不應便宜行事」
- 「為了在現場的我們都能有一個公平公正客觀的職場生態，給予老師合理且有保障的環境」
- 「請保障教保員，不然就讓家長自行帶小孩」
- 「期盼相關單位能重視教保服務人員的權利尤其是在針對家長投訴之情事希望能給教保服務人員公平對待」
- 「幼教職場工作多年，深刻感受幼教老師一直是弱勢的一群，不論是薪資福利或社會地位，希望能給教保人員更好的環境與保障，讓有熱情、喜愛這份工作的幼教人有支撐下去的動力。」

連署者者留言



# 剝奪教保工作者工作權，應有適當審議機制！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對於行政院「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草案」  
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修正草案」之聲明

日前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審議行政院提出之「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修正草案」與「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修正草案」，其中條文規定：教保服務機構之工作者如觸犯特定法律或經調查確認有特定行為，教保服務機構應予解聘、免職、終止契約關係或終止運用關係，且在某些狀況下，應認定一年至四年不得任用，或甚至終身不得任用。

關於上述修正條文，乃行政院版參酌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修正施行之「教師法」有關教師消極資格之規定，修訂有關不適任教保服務人員及教保服務機構其他人員之處理，惟「教師法」對於教師因涉及性別平等或不當管教事件，於該法第十四條、第十五條規定，需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學校調查、並由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是否解聘且終身不得任教、或解聘一至四年，並於該法第十七條規定，主管機關為協助處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議審議會對於教師解聘、不續聘或資遣之案件，應成立教師專業審查會，並由此機制審議教師工作權限制之年限與相關條件。

## 保障教保人員權益，才能提升幼兒照顧品質：

連署者者留言

- 「用法律“保護”與“保障”優秀的教保服務人員才是提升幼兒園教保品質的重要關鍵。」
- 「提升幼兒教保照顧品質，請重視現場教保人員權益。」
- 「幼保人員真的很辛苦，小孩的從小照護跟指導是很重要的，所以幼保人員是需要受到重視。」
- 「我們在給幼兒安全被保護的學習環境時，我們同時由於需要被受保護，我們才有能力去保護孩子。」

 托育政策權益聯盟 AETU 全國教保產業工會



行政院版之幼照法、教保人員條例，雖參照「教師法」上述規定訂定限制工作的要件，但並未訂定類似教師專業審查會的設置，導致遇此情況之教保人員或教保機構其他人員，無法獲得獨立、公平的專業審議。因此，工會提出修正建言，參照教師法訂定由主管機關設立專業審議委員會來進行教保人員及教保服務機構其他人員的專業審議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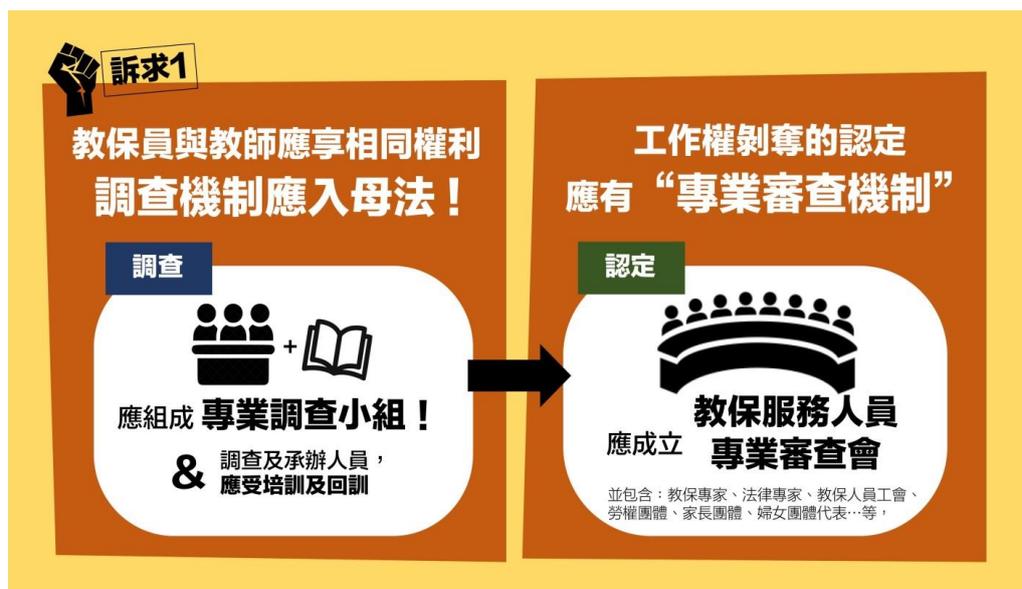
但在逐條審查過程，教育部試圖以還在擬訂的「教保服務機構不當對待幼兒事件調查處理辦法草案」來包裹一切的調查與認定，也就是試圖以行政命令來替代專業審查機制，我們認為這是一項草率的作法，而且將教保人員的工作權視為糞土。

人民之工作權為「憲法」第十五條所保障，是否終身不得任職、或為一到四年不得任職限制之判斷，已經超出個別勞資爭議或行政訴願所能界定之範圍，應有專業機制之認定，所以事實的調查可歸為行政機關，但對於停止工作權的評量，則由必須由專業的審議委員會來審議。

我們認為：  
一、建議參酌「教師法」第

十七條，增訂「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二十四之一條規定，主管機關為審議教保服務機構之其他服務人員是否有終止任用關係之必要者，或有一年至四年不得任用之情形，應成立教保服務機構之服務人員專業審查會。另該審查會應將結案報告之摘要公告周知，以達保護幼兒之效果、兼顧家長知的權益。「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亦應併同修正，共同適用專業審查機制。

二、審議委員會應包含教保人員工會與勞工權益促進團體代表。剝奪或限制工作權茲事體大，必須謹慎從事，屬「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關於人民之權利、義務者」，應以法律定之。亦即應於母法明訂，而非僅是於立法說明中闡述，或日後訂於行政規則當中。



## “公幼教保員” 希望被公平對待的心聲：

連署者者留言

- 「教保員在公幼現場普遍收到資深教師不平等的對待，甚至當我們知悉同事有不當管教幼兒情事。大家也都視而不見，深怕他們利用人多情勢，在個人考核會上對自己做不公平的考核。」
- 「教保員與正式幼兒園教師有太多的差別待遇，實在是不公平也不合理」
- 「教保員做的事情跟教師沒什麼差別，希望能有同等待遇」
- 「關於教保員權益，教育局雖有公文，各校做法仍不一，學校仍然遊走法規邊緣，教保員權益仍然屬於弱勢」
- 「教保員應和教師一樣，有平等的工作權和申訴管道。」
- 「教師和教保員都是孩子的老師，請公平對待老師」
- 「擬措施、福利、相關政策公文時，請把教保員也納入考量中，不要讓我們成幽靈人口，不曉得我們的身份歸屬……非常感謝」



# 照顧崩潰＝防疫崩盤！

## 防疫紓困政策應正視人民的照顧崩潰困境

近日疫情升溫，從官方政策到媒體輿論都很關切醫療量能是否能夠支撐，全民都希望不要出現醫療崩潰的情況。然而，許多民眾早已瀕臨照顧崩潰的困境，卻得不到政府的重視：

1. 育兒家長及三明治世代的照顧崩潰：目前政府的防疫重點，說穿了就是經濟掛帥不讓公司停班，但停課或線上教學就無所謂；老闆撐不下去要設法紓困，但勞工缺乏有薪休假來照顧家人就無所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頻傳停課或改為線上教學，孩子誰來顧？地方媽媽群組民怨沸騰，政府及公司不給有薪假，為了避免長者染疫風險又不敢請長輩帶孫，家長如果咬牙請假照顧家人就會減少收入，憂慮家庭經濟坐吃山空。三明治世代面對各校停課、托育及長照服務收緊、收入減少的多重危機，原本家庭照顧負擔就很沈重的單親及家庭照顧者處境更是雪上加霜。



(圖說：疫情期間女性失業率明顯高於男性)

2. 照顧體系及公共服務人員的照顧崩潰：醫護、社工、教師、托育及長照等各類公共服務人員以女性居多，工作性質皆與廣義的照顧相關，也是共同守住防疫前線的核心工作人員。疫情升溫期間他們工作超量，再加上前線染疫人數增加、人力短缺而更加惡化，照顧體系服務量能吃緊，疲於應付民眾因得不到服務而情緒激動，還要憂慮自己可能帶給家人染疫風險提高，但從政府到照顧體系各環節的決策者都忽略這些防疫人員也必須兼顧自己家人的照顧責任。前線打仗，政府為何不給後援？

防疫紓困政策的「照顧盲」思維導致政府只看醫療能量表面數字、只顧經濟發展、不看實際的家庭及照顧服務量能。照顧是防疫的基本盤，只有照顧安全網還運作良好，醫療體系、就業就學、與疫情共存的生活才可能。照顧能量若崩潰，防疫也難不崩盤。

5月25日上午，婦女新知基金會邀集相關照顧工作者團體代表，召開記者會表達人民的照顧崩潰困境。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理事李曼君說明，教保人員的工作現場以幼兒園及托嬰中心等幼托機構為主，因為兒童沒有接種疫苗、缺乏疫苗之防護，在這一波疫情中成為染疫高風險對象，因而也更加重托育工作者的照顧壓力與風險。自疫情開始，教保人員每天都隨著疫情波動、即時政策的公布下緊張工作。日常照顧幼兒加上因應疫情所加重的消毒工作量，已經不勝負荷！若是班上有幼生確診，除了要急忙擴大空間消毒，因應來自衛生局、教育局等要求的停課通報、通知、防疫物品領取與發送，還要立即配

合準備線上教學教材、打關懷電話、追蹤病況等；因應家長上班需求，仍持續收托照顧提供後援，每天忙得像八爪章魚。再則，幼兒每天的課程到吃喝拉撒，都需要工作者近身照顧，孩子吃飯、睡覺需要陪伴，孩子大便了、吐了需要及時處理，每個孩子來自不同的家庭，每天的接觸對象與病源，容易帶到課室裡交叉感染。因此，教保工作者是染疫之高風險對象。



目前托育照顧現場公私比 3:7，停課公告一出，只有少數的公設幼托機構人員享有正常薪資，但多數在私立托育機構工作的教保工作者，停課期間領不到薪水，政府的防疫紓困補助發到機構了，但對教保人員而言卻是看得到、吃不到的津貼，這也更加重了教保人員的經濟負擔。教保工作更是極度性別化的環境，照顧工作者 99%

以女性為主，白天是托育機構的照顧者，也是許多孩子的第二個媽媽；回到自己家裡還有老小要照顧，自己孩子停課了卻無法照顧的身心糾結，經常讓教保工作者陷入工作與照顧的兩難。李曼君理事強調，我們與眾多勞工家庭唇齒相依，有我們！整個經濟穩定發展，有我們！社會才能順利運作。教保人員站崗，勞動工作才能啟動開關。教保工會呼籲政府應重視教保工作者的困境、落實紓困補助發放及各項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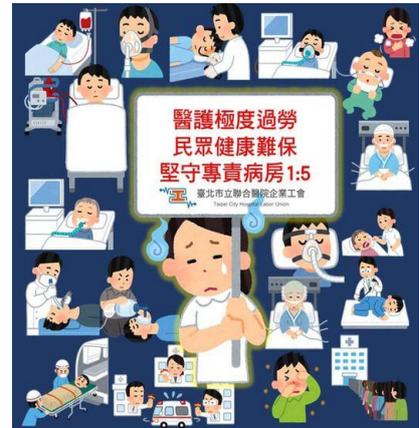
綜合上述，民間團體共同呼籲政府，如果要撐起「全民防疫」，防疫紓困政策就該去除決策中的「照顧盲」思維，而應以性別及人權觀點來正視人民的各種照顧崩潰困境並給予具體支援。所謂支援不僅是要求政府儘速提供防疫紓困的相關補助，還要看見各類照顧人力短缺造成的崩潰困境而提供援助措施。因此我們提出下列各項政策建議：

1. 政府應提供受僱者「防疫照顧假」期間之津貼，津貼數額以前一年度全體就業保險被保險人之平均投保薪資來計算，每日津貼約為 1138 元。
2. 「防疫照顧假」的請假事由應擴大為防疫期間受僱者有需要照顧家庭成員者皆可申請，立即修正現行規定為家中有 12 歲以下幼兒、身心障礙者、失能者才可請假之嚴格限制。
3. 政府應補貼防疫期間「提供必要服務」之相關人員的工作風險津貼，包括醫護、社工、教師、托育及長照服務人員等，並給予這些公共服務人員所需的各項防疫物資器材及相關訓練；若相關公共服務人員有家庭照顧需求，但為維持社會基本運作，無法請防疫照顧假，亦找不到其他照顧人力，政府應安排並補助妥適之托育及長照服務。
4. 政府應考量自營作業者亦有家庭照顧需求，政府應提供與受僱者一視同仁的補償效果。
5. 勞工紓困方案應增加協助女性就業及非典型就業者的相關措施：去年相關統計已證實女性就業受到疫情衝擊的程度更加嚴重，失業或被迫減班休息、減少收入的人都以女性居多。但去年政府頒布的勞工紓困措施大多限於有加入就業保險的資格，許多女性因考量照顧家人需求而從事非典型就業、或沒有加保，我們呼籲政府應針對非典型就業者提出相關的紓困方案及協助女性就業措施。[【詳細閱讀】](#)

## 🙏 專責病房護理師不過勞！持續連署中！ 🙏

2022-05-2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企業工會臉書

護理師在專責病房扮演的是全責護理的角色，由於政府及各醫院的政策規範，專責病房是無法陪病的，所以病人的吃喝拉撒護理師必須全包。在現行護病比之下，平均一位護理師要照護的病人約6~10人，單位時間內需要翻身、拍背、給藥、換藥(有壓瘡)、換尿布、餵(灌)食及做其他治療，還有許許多多無以名狀的行政工作及突發狀況需要處理，當巡完一趟病人後，下一趟給藥時間就開始了……這，就是專責病房現在的現狀。



護病比是護理人員與照護病人數之比例，國際護病比約在 1：5-6，意即每名護理師上班時間內照顧 5-6 名病人，護理人員每多照顧一位，病人相對死亡風險就可能上升 7%。現在因新冠肺炎確診人數上升急遽，中央要求北北基桃迅速擴增專責病床至 30%，醫護人力不足之下更漠視護病比的激增，最高可至 1:15！

因此我們誠摯邀請各位，無論你是醫護人員還是默默支持我們的一般民眾，一起加入連署，改善護理環境！更呼籲政府正視護病比居高不下的問題，切勿置若罔聞，置護理師過勞而不問；置病人安全而不顧！【[詳細閱讀](#)】即刻連署聲援👉 <https://reurl.cc/KbMWem>

## 福島排廢水 你不能忽略的「銿」污染

2022-05-24 焦點事件 文：孫窮理

過去已有多個研究都指出，福島附近海域，銿的活性濃度跟銻比起來，正在不斷地增加，而東電與日本政府也在掩蓋了一年多之後，才在 2013 年 7 月，首度承認廠區內的廢水有洩漏出來的情形；這九年來，東電方面，對洩漏問題，提出「除污」、「避免外界的水再流入」，以及「防止廠區內的水滲漏」三方面的措施應對。

不過這是「洩漏」，就在 3 月 18 號，日本政府已經正式核准東電的計畫，明年（2023）春天，就將把廠區內的廢水「排放<sup>報導</sup>」入海；東電的措施，也就是利用 ALPS 的系統除污，並宣稱未來排放水的核種，除了無害的氬之外，其餘具放射性的核種，都將控制在標準之內。

不過，這些面對「洩漏」或「排放」的措施，都是沒有前例，在過去十年來，東電一面做一面找的辦法，在廠區貯存污水設施空間用罄之際，東電與日本政府剛好也宣稱這些措施是可以有效運作的，我們對於福島核污染問題，只能相信他們的「能力」和「誠信」了。【[詳細閱讀](#)】